

证券代码：870679

证券简称：森源达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3月1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焦宇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杜光远因个人事务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董事张琳波因个人事务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工商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及与银行建立长期授信关系，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北京顺义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申请不超过 200 万元的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

为确保公司贷款业务顺利进行，拟由北京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担保”）向工商银行提供担保，公司法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焦宇承担家庭无限连带责任，股东胡爽、刘洋、张亚辉承担个人无限连带责任，并将焦宇名下公司的 100 万股股权向农业担保提供反担保。

本次拟申请贷款的额度、期限、利率等以最终与银行签署的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法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焦宇承担家庭无限连带责任，股东胡爽、刘洋、张亚辉承担个人无限连带责任，并将焦宇名下公司的 100 万股股权向农业担保提供反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交易行为，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审议，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会议提请召开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申请借款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4日